



财政工作促进国营大中型企业技术进步的措施

财政部副部长张佑才在1992年1月31日《金融时报》谈到“八五”期间财政工作将采取以下措施,促进国营大中型企业的技术进步和经济效益的提高:

——认真落实好增提折旧、增提技术开发费的政策,财政部已会同有关部门确定了具体实施方案和企业名单,要尽快落实到企业。

——抓紧落实对部分国营大中型企业折旧基金免征的“两金”,1992年减免计划和企业名单已初步商定,主要依据贯彻国家产业政策和对加工工业采取突出重点的两个原则。

——切实做好降低国营大中型企业所得税税率的工作,计划从1992年起,用三年时间分期分批进行。1992年降低所得税税率的减税额度已经确定。

——在财政状况逐步改善的前提下,争取多增加一些科技投入。今年国家财政预算安排的科技支出将比去年增长,明年将继续有所增长。各级财政部门应尽可能挤出一部分财力,以拨款、贴息或财政信用等方式用于支持企业技术改造。

——尽力抓好科研成果的推广应用。1992年和1993年,继续从中央的科技三项费用中每年拿出一定权限的资金与地方匹配,增大“新产品新技术开发推广基金”。同时,加强企业技术改造还要立足于用好现有政策,建立推进企业技术进步的机制。

(小田摘)

什么是效益目标体系

效益目标体系,就是首先确认企业总利润指标,以基层成本目标控制为主体,各职能科室围绕企业利润目标,建立子系统管理体系,并服务和服从于企业利润目

标的实现。

企业效益目标体系的建立应具备四个条件:1. 成本控制体系,对车间核定总费用,下达年度和月度计划,对车间之间实行内部品种价格结算,对车间费用支出进行考核控制。2. 质量管理体系,按照利润实现的可行性,下达质量的年度和月份指标计划,对质量进行控制和监督,确立效益质量盈利区域,使质量在保证利润指标的安全区域正常波动。3. 产品质量交货体系,围绕利润目标组织产品生产、交货,下达年度产品生产计划,对生产进行控制,按照当月利润指标要求组织交货,收回贷款。4. 后勤服务体系,按照利润指标,积极保证生产供应,定量采购,减少库存,并为基层提供服务手段。

(丁克摘自1992年4月14日《经济参考报》)

如何把国营大中型企业推向市场

把国营大中型企业推向市场,是搞活国营大中型企业的必由之路。在1992年4月13日《金融时报》的“转换企业机制”讨论栏目中,程松彬、张林同志就“如何把国营大中型企业推向市场”提出了以下建议:

1. 把国营大中型企业推向市场,政府部门的首要任务是“转换职能”,真正做到政企分开,为不同所有制和不同规模的企业建立平等竞争的外部环境。

2. 把国营大中型企业推向市场,要着力转换企业经营机制。当务之急是从企业劳动用工、人事制度、利益分配等方面入手,打破“三铁”。

3. 用法律手段保证国营大中型企业具有充分的自主权,使国营大中型企业顺利进入市场。这就要求把“企业法”已明确规定的权力真正落到实处。

4. 考虑到国家财政的承受力日益弱化以及双重价格体制并存将延续相当长一段时间,应实行分类推进的办法,逐步把国营大中型企业推入市场。首先,把竞争性国营大中型企业推向市场,使其完全在市场轨道上运行。其次,政府的指令性计划任务和其它政策性目标,则集中由尚不推向市场的非竞争性国营大中型企业来承担。但随着经济体制的深化改革,这部分企业也必将逐步被推向市场。

(周文荣 摘)